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3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为进一步拓展新能源汽车与动力电池、LED驱动电源领域等新兴用胶市场，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从化兆舜”）进行对外投资，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署相关投资协议及实施具体投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2023-073）。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从化兆舜与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项目合作协议》，从化兆舜出资建设高端新材料智造基地项目，总投资约为30,00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实际为准）。

三、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一）名称：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性质：政府机构

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履约能力受限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投资项目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高端新材料智造基地项目

2、项目选址和用地面积：项目拟选址在从化区鳌头工业基地龙星片区，从化兆舜北厂区西侧，用地面积约 67 亩（以实际供地面积为准）。

3、项目概况：项目由从化兆舜出资建设，总投资约 30,000 万元人民币。项目主要内容：聚焦于新能源汽车与动力电池领域用胶市场、LED 驱动电源等新兴市场领域用胶市场，解决行业用胶技术难点问题和“安全和环保”的痛点问题，计划建造技术中心大楼、生产车间、仓库罐区及公共设施。建成达产后，本项目预计年产值约 65,000 万元人民币，预计年税收约 3,350 万元人民币（相关数据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和承诺）。

4、本协议书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内应不可抗力或无法完成征地及取得用地指标时，本协议自动终止；如有效期届满前，乙方仍未以法定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而双方又不能协商一致延长该有效期，则本协议书终止。

（三）甲方职责：

1、项目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即交付土地，并完成土地平整和开工所需的通临水、临电、施工便道等基础设施；

2、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政策规定以及甲方职权范围内，积极协助企业申报国家、广东省、广州市扶持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对乙方符合我区扶持企业发展措施的，积极予以协调落实；

3、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政策规定以及甲方职权范围内，做好项目的协调跟踪服务，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准入、立项、环评、工商登记、规划及施工报建等相关手续；协助乙方依法依规办理规划、工程验收等竣工投产前的各项手续。

（四）乙方职责：

1、根据国家有关政策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设立项目公司；

2、进一步做好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报、规划方案、相关证照办理等工作；

3、负责项目建设资金的筹集和投入，并按国家规定的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进行项目建设；

4、本项目达产后，从化兆舜在从化区纳统的年均产值和年均税收达到2021-2023年3年的年均产值与本投资项目的预计数值之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满足新能源汽车与动力电池、LED驱动电源领域等新兴用胶市场，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投资项目合作协议》涉及的投资金额、项目建设、预计产值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相关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和承诺。本次对外投资所需土地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后续实施尚需经过相关部门的备案或审批，是否能够通过核准及通过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进度可能存在不及预期的风险。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市场开发、经营管理、产能及利用等方面的影响，项目可能存在如未能按期建设完成、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等风险。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从化兆舜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或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广州从化兆舜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投资项目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